

第6屆深水埗區議會
健康及安全社區工作小組
第1次會議紀要

日期：2020年1月14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袁海文議員

委員

周琬雯議員

鄒穎恒議員

覃德誠議員

利瀚庭議員

李俊晞議員

李 炯議員

李庭豐議員

吳 美議員

伍月蘭議員

冼錦豪議員

譚國僑議員，MH，JP

徐溢軒議員

衛煥南議員

黃傑朗議員

列席者

劉家衡議員

劉偉聰議員

秘書

劉紀雯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2

因事未能出席者

委員

何坤洲議員

缺席者

委員

何啟明議員

江貴生議員

麥偉明議員

開會詞

袁海文主席歡迎委員出席會議。

2. 工作小組知悉何坤洲議員的告假申請。

議程第1項：2019/20財政年度區議會撥款

• 討論有關應對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區議會撥款活動方向

3. 袁海文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曾邀請衛生署派代表出席會議，但署方表示未能派員出席，他對此表示遺憾，並要求署方出席下次會議。他續表示，區議會大會已同意撥款500,000元予工作小組舉辦活動應對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武漢肺炎)，請委員就活動方向提出意見。

4. 吳美議員查詢，衛生署以外的上屆政府部門常設代表會否列席是次會議。

5. 袁海文主席回應表示，其他部門代表均不會列席是次會議，在工作小組知悉上屆政府部門常設代表名單後，秘書處會去信邀請有關部門委派常設代表加入工作小組。他續表示，由於時間緊逼，撥款申請的邀請函件將於稍後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並於1月29日截止申請，而工作小組將於2月10日的會議進行審議，獲通過的申請將提交區議會於2月11日的大會考慮是否通過。他請委員就活動時間表及方向提出意見。

6. 譚國僑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將撥款申請提交區議會大會通過屬既定程序，建議提早召開工作小組會議，讓主辦機構預先籌備活動；(ii)專家指出武漢肺炎與非典型肺炎由同一種病毒引致，建議活動可按以往經驗，進行宣傳教育及派發防護用品；(iii)查詢會否為每項申請設撥款上限。

7. 袁海文主席提出以下意見：(i)如委員沒有異議，工作小組會議可改於2月7日舉行；(ii)可將活動主題定得較為概括，

保留彈性予主辦機構自行決定活動方向。

8. 伍月蘭議員表示，建議將深水埗以地域劃分成3個分區再分配撥款，以增加受眾及提高活動的多樣性。

9. 譚國僑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認同伍月蘭議員的建議，可令撥款分配更平均；(ii)查詢會否為每項申請設撥款上限；(iii)查詢工作小組會否申請撥款。

10. 伍月蘭議員表示，建議將深水埗分成3個分區是考慮到舉辦活動時的實際情況，並不代表承認分區委員會。

11. 袁海文主席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認同有關建議不等於承認分區委員會；(ii)查詢為每項申請設撥款上限的意思。

12. 譚國僑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以區內的分界線平均分配撥款並不涉及認可分區委員會；(ii)如每項申請設有撥款上限，工作小組可撥款予多個申請符合活題主題的主辦機構，他對此沒有特定的傾向。

13. 袁海文主席提出以下意見：(i)綜合各委員的意見，將會按地域將深水埗劃分為東分區、中南分區及西分區再分配撥款；(ii)因未知區內團體對申請撥款的反應，故不建議為每項申請設撥款上限。

14. 伍月蘭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建議工作小組在審議申請時再考慮每項申請的撥款上限；(ii)活動以宣傳教育的形式進行為佳，可提高市民預防疾病的意識。

15. 譚國僑議員表示，如傾向於以宣傳教育的形式進行，建議活動由工作小組主辦，以確保活動的成效。

16. 伍月蘭議員表示，期望活動並非一次性，增加活動的受眾。

17. 袁海文主席備悉各委員的意見，並指由於活動須於本年3月6日或之前完結，未必能持續舉行，因此工作小組較適合作為合辦機構。他續總結如下：(i)將會按地域將深水埗劃分為東分區、中南分區及西分區，每個分區的撥款上限為170,000元；(ii)於邀請函件上會註明「由醫護專業人員負責舉辦的公眾健康教育相關活動，在符合準則的情況下將會獲優先考慮」。

18. 李炯議員認同各委員的意見，並表示肺炎具傳染性，建議盡快推行活動，並指活動由專業醫護團隊主辦為宜。

19. 譚國僑議員表示，工作小組作為合辦機構，可為主辦機構提供支援，如邀請專業醫護人員協助推行講座。

20. 袁海文主席表示，大部分社區會堂已被租用，在活動推行上或會有困難。

21. 伍月蘭議員表示，建議以工作小組名義預留未被租用的時段。

22. 袁海文主席提出以下意見：(i)預約場地涉及活動行政及執行，由主辦機構自行處理更為妥當；(ii)香港大學有研究顯示近日的社會事件導致情緒積壓，由於工作小組尚餘約90,000元撥款未分配，建議公開邀請區內團體提交申請，舉辦以敘事治療為主題的一次性工作坊。

23. 譚國僑議員表示，工作坊有舉行的必要，查詢具體內容為何。

24. 吳美議員表示，由於時間緊逼，目標對象繁多，亦須專業人士的參與，她認為將工作坊留待2020/21財政年度推行更為適合，故建議將90,000元撥款運用於防治肺炎。

25. 伍月蘭議員表示，工作坊宜長期舉行，故認同吳美議員的意見。

26. 袁海文主席表示，工作坊有舉行的逼切性，為使其可持續發展，2020/21財政年度亦會推行類似的活動。
27. 譚國僑議員表示，工作坊有助工作小組檢討成效及制定未來活動方向，由於屬一次性，他建議按比例調低撥款上限，以調撥更多資源防治肺炎。
28. 吳美議員表示，建議工作坊可持續及分階段推行，增加受眾人數。
29. 袁海文主席表示，工作坊可持續及長期進行，建議將應對武漢肺炎活動每個分區的撥款上限定為180,000元，而工作坊的撥款上限定為60,000元。
30. 委員一致同意上述建議。

議程第2項：討論工作小組委員名單(健康及安全社區工作小組文件1/20)

31. 袁海文主席介紹文件1/20所載列的上屆工作小組委員名單，並請委員就本屆工作小組委員提供意見。他續表示，名單亦會於下次會議繼續討論，並認為繼續邀請職業安全健康局及明愛醫院等半官方機構派代表加入工作小組較為適合。
32. 譚國僑議員表示，上屆工作小組委員名單只作參考，並建議以工作小組未來活動方向為主要考慮因素。
33. 鄒穎恒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上屆工作小組委員名單只作參考，為避免利益衝突，她認為不宜邀請名單上部分機構派代表加入工作小組；(ii)工作小組未來會關注區內的精神健康，建議邀請相關專業人士加入工作小組。
34. 伍月蘭議員表示，工作小組宜邀請醫院及其他中立的地區團體派代表加入。

35. 袁海文主席表示，委員名單可待工作小組有具體活動方向後再作討論，秘書處將於會後去信邀請有關政府部門委派常設代表加入。

議程第3項：其他事項

36. 下次會議定於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上午10時舉行。

37.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3時10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0年3月